

2018 臺灣建築史論壇

文化視野中的建築史

Architecture Histor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ulture

【徵稿啟事】

一、2018 論壇徵稿主題

在建築論述的發展中，一直存在著一些支配性的概念，持續擴大在這些概念架構中來思考建築。而這些概念最重要的，且同時最曖昧的即是「歷史」。事實上，建築與歷史之間的關係，一直是一個與建築學採取什麼路線有關的爭辯問題，甚至影響建築學要成為什麼。

建築史的出現受到歷史開始成為一門學科有關，而其中關鍵的是被納入教育體系之中，出現在 18 世紀的歐洲。也由於受到科學革命與啟蒙運動的影響，建築史的探討總是能夠維持客觀的角度，最明顯的就是建築的歷史。而這某種程度也因此影響了建築史教學的變遷，亦即相同的建築文本，在不同的史觀下有不同的建築史。

那麼建築史是建築研究的一部分？還是歷史的一部分？建築史作為一門學科的目的，如果是將建築視為一種社會歷史現象進行分析闡述，那麼，「建築的歷史」是建築史學科的研究對象。雖然建築的歷史似乎意味著有一個單一的、同質的研究對象，但在建築史研究的實踐中，從來沒有存在過一個被認可的單一的、完整的、同質的定義。這或許是由於歷史的書寫總是多樣化的，使得建築歷史也是如此。

然而，不同於建築的歷史，建築史關乎的是建築的過去，或更應該被指稱是建築論述的過去。雖然建築史的重建仰賴的是存世的資料，但其目的還是為了描述原貌已經不復在的人、事和社會型態。除了重構建築論述所具有的含意與意義外，也

包括探詢後續發展，並探討對今世的意義；它關乎建築史的一般寫作，也涉及建築史的歷史寫作。但無論如何，建築史的主要價值必須是深化和強化建築歷史的寫作。

「臺灣建築史學會」的成立，主要是期能透過論壇、座談、參訪、研討會及出版等活動，推動臺灣建築史學方面之專題研究與相關教學之工作。此次經會議決議 2018 年論壇的籌備，委由國立高雄大學建築學系負責。本次論壇以「文化視野中的建築史」為主題，期以更寬廣的角度探討建築史應該研究什麼，以及如何研究。

基於前述，本次論壇的徵稿，擬包括以下領域：

1. 建築史方法論
2. 建築史的研究與教學
3. 歷史社會學中的建築史研究
4. 當代全球文化史中的建築史研究
5. 其他相關領域

二、論壇時間：2018 年 11 月 25 日（星期日）

三、論壇地點：國立高雄大學建築學系

四、指導單位：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五、主辦單位：臺灣建築史學會、國立高雄大學建築學系

六、徵稿對象：國內外相關台灣建築史研究之學者、專家、及各大學相關系所師生。

七、重要時間與相關事項

（一）報名時間：2018 年 5 月 31 日（四）以前，連同論文摘要及報名表，以電子郵件寄至 sts20181124@gmail.com。（報名表格見附檔一）

（二）2018 年 6 月 30 日（六）摘要審核結果回覆。

（三）全文繳交截止日期：2018 年 9 月 30 日（日）。

（四）會議議程公布時間：2018 年 10 月 31 日（三）。

八、聯絡方式

聯絡人：高雄大學建築學系 吳先生

電話：(07)5919387

電子郵件：sts20181124@gmail.com

台灣建築史學會網址：<http://www.saht.org.tw/index.php>

九、論文格式

- (一) 論文摘要（約 300~500 字），全文字數 8,000~15,000 之間。
- (二) 請一律採用依撰寫格式規定書寫，請見附檔二(參照建築學報徵稿啟事)。
- (三) 檔案傳送請同時寄 word 及 pdf 檔。

附錄一 報名表

文化視野中的建築史			
2018 臺灣建築史論壇 報名表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聯絡電話	(宅)	(手機)	
服務單位／職稱			
論文發表題目	中文		
	英文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信箱			
報名資訊與注意事項			
<p>1. 論文摘要報名截止日期：2018 年 5 月 31 日（四）。</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報名本論壇者請於後 1 頁「論文摘要表」填寫論文摘要（中英文皆可），並連同本報名表於報名截止日期前，以 Word 及 pdf 格式之電子檔寄至 sts20181124@gmail.com 報名。 ◆ 檔案命名方式：「2018 臺灣建築史論壇-摘要投稿-姓名」 			
<p>2. 論文繳交全文截稿日期：2018 年 9 月 30 日（日）（含中、英文摘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論文格式請依規定格式書寫（詳見附件），請於徵稿截止日期前，以 Word 及 pdf 格式之電子檔寄至 sts20181124@gmail.com。 ◆ 檔案命名方式：「2018 臺灣建築史論壇-全文繳交-姓名」 			
<p>3. 論壇時間：2018 年 11 月 25 日（日）。</p>			
<p>4. 其他事項請參考「徵稿簡章」。</p>			

文化視野中的建築史

2018 臺灣建築史論壇 論文摘要

論文題目

發表者姓名 1

發表者姓名 2

摘要內容 (300-500 字)

附檔二 徵稿啟事

臺灣建築史論壇稿件(14pt)

(匿名作者*)

關鍵字：建築學報，稿件性質，投稿格式規定

摘要 (11pt)

建築學報出版之目的在於提升國內建築學術研究水準，建立公開徵稿且嚴謹審查的學術著作期刊，藉以提供國內外建築及其相關領域在學術研究上具有公信力之發表及交流園地。

建築學報所刊登的稿件必須是有價值、與吾人生活有利害關係的。稿件要能提供眾人有興趣的資訊，或是探索新領域的建築活動，或是能夠激發人們思考的研究，有助於建築的規劃、分析、設計、施工、管理或維護。若是可能，投稿內容都應該包含實務應用的章節；若為理論性文章，則應載明可能應用此理論的研究領域，以幫助讀者瞭解其實用性。

Journal of Architecture Call for Papers

KEYWORDS: Journal of Architecture, Nature of Article, Requirements on Submitted Articles

ABSTRACT

The purpose of publishing “Journal of Architecture” is to strengthen architectural research, establish an academic periodical of open platform that is based on meticulous review process so as to provide a credible forum for releasing and exchanging studies associated with international architecture community.

Articles published in JIA must be of value as well as worthy of impact to daily life. They must be able to provide information of interest to the public or to explore new frontier of architectural field, or to provoke people’s thought. They should be supportive of planning, design, construction, management or maintenance in relation to architecture. If possible, submitted articles should contain chapters of practical applications; for those articles of theoretical nature, applicable research area should be clearly indicated in order to assist readers in understanding the practical aspect of the article.

* 審查採雙向匿名送審，經採用刊登後才會列出作者姓名及服務單位。

一、宗旨 (11pt)

建築學報¹出版之目的在於提升國內建築學術研究水準，建立公開徵稿且嚴謹審查的學術著作期刊，藉以提供國內外建築及其相關領域在學術研究上具有公信力之發表及交流園地。

二、稿件性質

建築學報所刊登的稿件必須是有價值、與吾人生活有利害關係的。稿件要能提供眾人有興趣的資訊，或是探索新領域的建築活動，或是能夠激發人們思考的研究，有助於建築的規劃、分析、設計、施工、管理或維護。若是可能，投稿內容都應該包含實務應用的章節；若為理論性文章，則應載明可能應用此理論的研究領域，以幫助讀者瞭解其實用性。

稿件內容不得有明顯的商業化色彩或帶有圖利私人的意圖。但若內容需要載明名稱以讓人瞭解主題時，作者也不得以模糊、晦澀的手法處理這類名稱。稿件內容不可有針對個人的相關讚譽或毀謗文字。

學術論文應具有原創性，其中屬於工程類別的投稿應含有足夠詳細的細節說明與來源、出處等資訊，讓同儕可以重複該工作或檢驗其精確性；文史類別的投稿應說明其獨創性、綜合性的解析和論證，以反映出作者自身的哲學與理念；設計類投稿應充分說明創作構想、理論基礎、作品分析、及價值與貢獻。

三、投稿格式規定

3.1 論文內容與頁數規定

- (1) 所有投稿內容必須符合格式規定且主要部份或全部都未在國內外審查制刊物登載過為限；若在研討會上發表過的文章，應有大幅度的資料增修後，才可以重新投稿至建築學報。
- (2) 所有投稿內容不得有侵犯他人著作權或商業宣傳之行為，其法律責任由作者自行負責。
- (3) 中英文研究論文以不超過出版論文 18 頁 (10 pt 字體、含圖表) 為原則。
- (4) 論文首頁需含中英文題目及摘要，由於採雙向匿名審查所以無需列出作者姓名及服務單位，待文章通過刊載後才需列出。

3.2 本文內註解與參考文獻引用規定

- (1) 正文欲加強說明時所採之註釋，以插入“章節附註”方式，置於“文件結尾”，格式以上標之^{1,2,3}...為之。註釋內文獻引用法與下述參考文獻規定相同。
- (2) 本文內中文文獻引用採 (姓名, 西元年) 系統，西文文獻引用採 (姓氏, 西元年) 為之，如：二個作者—(張忠良及莫原, 2004)，三個作者或以上時 (姚昭智等, 2000)、(Smith, et al., 2005)。以同一作者同年代數項文獻時，於年代後再加 a,b,c 編制，以示區別。

書寫格式範例：

....搭材匠、石匠及玻璃匠等 (李乾朗, 1988)

....有些文化人類學者對於建築的看法 (Rapoport, 1967a) 顯得....

....根據對該理論的驗證 (Clamp & Powell, 1982) 或應用....

....並應進行策略規劃 (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IEA], 2010)XXX (IEA, 2010)

....後續研究的引用 (Ulrich, 1983; 1993), 多以 openness 為代表....
....進行研究驗證 (Ruddell & Hammitt, 1987; Nasar, et al., 1992), 多以探討環境....
....林如佐 (2005) 認為家事服務與身體照顧服務包含的項目有....
.... Nasar et al. (1992) 的研究亦為減少照片....
....各國經濟政策的重大挑戰 (杜鎮華編, 2000; 楊宇光及楊先炯譯, 2004)
....取決於各國本身 (Berger & Dore, eds. 1996), 且區域化....
....(Aristotle, trans. 1945)....

3.3 文末參考文獻格式

文末之參考文獻排列不編號, 但以第一列突出其餘列二個中文全形之間隔, 以區別各文獻之起始, 所有參考文獻均應在本文中有呼應之處, 本文無提及之參考文獻請勿列入。文末各參考文獻之排列採先中文後英文的順序; 中文依姓氏筆畫, 英文依姓氏字母順序排列。為求中西文獻統一, 所有年份標示以西元為主。其他相關規格如下:

(1) 期刊論文

(A) 中文格式: 作者 A, 作者 B, 作者 C (年代)。篇名。刊物名, 卷(期), 頁數。

中文範例: 李清勝 (1992)。影響大台北地區懸浮微粒濃度變化之氣象分析。《大氣科學》, 20(4), 341-361。

杜功仁 (2002)。台灣住宅整建需求之特性。《建築學報》, (39), 87-100。

何明錦, 王天志, 謝煒東 (2010)。細水霧設備應用於建築物室內停車空間火災防護可行性研究。《建築學報增刊(技術專刊)》, (74), 73-88。

(B) 英文格式: Author's Name (Year). Title of the article. *Title of the Periodical*, Volume (Issue), Page Number.

英文範例: Noro, A., & Aro, S. (1997). Comparison of health and functional ability between non-institutionalized and least dependent institutionalized elderly in Finland. *The Gerontologist*, 37(3), 374-383.

Clamp, P., & Powell, M. (1982). Prospect-refuge theory under test. *Landscape Research*, 7(3), 7-8.

(2) 專書

(A) 中文格式: 作者 (年代)。書名。出版地: 出版商。

中文範例: 李乾朗 (1998)。《台灣建築史》。台北市: 雄獅圖書公司。

關華山譯 (1987)。《研究與設計—環境行為的研究》(原作者: J. Zeisel)。台北市: 漢威出版社。(原著書名: *Inquiry by Design: Tools for Environment--Behavior Research*)。

漢寶德 (1979)。我國當前的居民的問題。載於楊國樞與葉啟政主編, 《當前社會問題》(pp. 127-230)。台北市: 巨流圖書公司。

劉雨婷編 (2010)。《中國歷代建築典章制度(上冊)》。上海市: 同濟大學出版社。

鄒其昌點校 (2006)。《營造法式》(原作者: 李誠)。北京市: 人民出版社。

(B) 英文格式: Author's Name (Year). *Book's Title*. Location: Publisher.

英文範例：Crowell, S. G. (1990). Dialogue and text. In T. Maranhão (Ed.), *The Interpretation of Dialogues* (pp. 338-360). NY, USA: University of Buffalo Press.

Hitchcock, H. R. (1992). *Architecture: Nineteenth and Twentieth Centuries*. CT, USA: Yale University Press.

Appleton, J. (1996). *The Experience of Landscape (2nd ed.)*. London, UK: Wiley.

(3) 其他範例

(A) 學位論文

陳清溢 (2003)。公共工程施工品質查核知識建構之研究－以高雄市為例。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營建工程所，高雄市。

Chen, C. J. (2001). *The Evidence Research for the Criticism Standard of the External Wall – Multi Story High Business Buildings in Taipei for Examples*. Unpublished master's thesis. Department of Architecture, 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Tainan.

(B) 報告計畫

何明錦，歐文生，陳建富 (2006)。台灣太陽能設計用標準日射量與相關檢測規範之研究。內政部建築研究所研究報告。新北市：內政部建築研究所。

杜功仁 (2003)。台北地區住宅整建產業之供需特性及未來發展方向 (II)。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成果報告 (編號：NSC xx-xxx-x-xxx-xxx)。台北市：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Ding, Y. C., & Yang, Y. Y. (2005). *A Study on Constructing Evaluation System for Housing Performance (IV)*. Report of Architecture and Building Research Institute, Ministry of the Interior. New Taipei City: Architecture and Building Research Institute, Ministry of the Interior.

(C) 會議論文

徐耀賜，黃繼賢，黃碧芬 (2009)。道路周圍世界景觀對駕駛安全評估之研究。中華民國運輸學會 98 年學術論文研討會論文集 (pp. 2625-2644)。台北市：中華民國運輸學會。

Clarke, A., & Crame, J. A. (2003). Importance of historical process in global patterns of diversity. *Proceedings of the 43rd annual symposium of the British Ecological Society* (pp. 130-152). Malden, USA: Blackwell.

(D) 網站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2010)。98 年 7 月 15 日至 12 月 31 日 GPA 統計表。引用於 2010 年 12 月 12 日，取自 <http://www.pcc.gov.tw/pccap2/TMPLfronted/ChtIndex.do?site=002>。

Bucakova, M., & Senitkova, I. (2007). Building material interactions and perceived air quality. *Proceedings of Clima WellBeing Indoors* (paper # 1541). Helsinki, Finland: FINVAC. Retrieved Feb 11, 2012 from http://www.inive.org/members_area/medias/pdf/Inive%5Cclima2007%5CA12%5CA12L1483.pdf.

(E) 其他

CNS 16000-24 中華民國國家標準 (2011)。CNS 16000-24：室內空氣－第 24 部：評估吸附吸收性建築材料降低揮發性有機化合物 (甲醛除外) 濃度之性能試驗。台北市：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ISO 16000-23 (2009). *Indoor Air Part 23: Performance Test for Evaluating the Reduction of Formaldehyde Concentrations by Sorptive Building Materials*. Geneva, Switzerland: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3.4 其他規定

- (1) 文章章節之編序以一、二、三為章，以 2.1、2.2.....為節，以 2.1.1，2.2.2.....為小節來標示。小節之下依 (1)、(2)、(3) (A)、(B)、(C) 及 (a)、(b)、(c) ... 等層級標示之。英文稿件則以 1、2、3 為章，餘與中文稿同。
- (2) 論文所採單位以國際標準公制 (SI 制) 為主，所有數字除了三十三間堂、七十三府等原有文獻之需要外，皆以圖 6、200 km、19 人、0.98 等阿拉伯數字表之。
- (3) 圖表製作必須清晰，圖表中所有字體以打字體完稿，並附有明顯的編號、標題及出典說明。表之標題附於表上，圖之標題附於圖下，標題應控制在兩行以內不得太長；圖表之註解皆附於圖表下方，參考資料引用格式與前節規定相同。圖表編號皆以表 3、圖 9 等阿拉伯數字表之。照片編號亦以圖號系列編列之，而不另以照片 1、2 編列。每個圖表都要在內文中引述及解說，且必須依照順序列出。本學報以黑白印刷，作者宜注意彩色照片或圖表之呈現效果，使讀者能清楚瞭解區別圖表之內容。

表 2 設定地震的震源參數

震源	震央位置		地震規模 (M_w)	震源深度 (km)
	東經 (°)	北緯 (°)		
山腳斷層	121.43	25.06	6.0	8
宜蘭地區	121.85	24.67	7.5	8.5
花蓮地區	122.7	24.2	8.0	42

- (1) 使用數學公式需編號時，在該公式最右端以 (1) 或 (2) 等阿拉伯數字依序標示；文內引用時，可以“式 1”或“式 2”等文字引述。如：

$$C = A + B * 345 \quad (1)$$

- (2) 稿件一律打字並以單欄書寫，中文以新細明體，英文以 Times New Roman 為主。
- (3) 稿件若未依上述規定撰寫不予以受理審查。

四、審稿規定

每篇稿件至少將會由兩位審查委員進行審查，適任之審查委員資格將由編審認定。編審推薦的兩位審查委員之最終審查意見若都為無條件通過刊登該稿件，或都反對刊登該稿件時，將由主編逕行通知投稿者該文章已被接受或已遭退稿。若審查委員意見非上述二種狀況時，將依據圖 1 的分類法，由編審裁示後續處理辦法，包括：另聘第三位審查委員、交由編審會裁定、或由編審直接裁定以提高審稿效率。

第一位評審意見	第二位評審意見			
	通過	略加修改 不必再審	修改後再審	不予通過或 改投其他刊物
通過	通過	寄回修改 不必再審	寄回修改再審	編審決定
略加修改 不必再審	寄回修改 不必再審	寄回修改 不必再審	寄回修改再審	編審決定
修改後再審	寄回修改再審	寄回修改再審	寄回修改再審	編審決定

不予通過或 改投其他刊物	編審決定	編審決定	編審決定	退稿
-----------------	------	------	------	----

圖 1 審查作業矩陣圖

大多數狀況下，審查委員都會要求修改文章，然後再進行評審。為求提升評審效率，將只容許作者最多修改二次，然後審查委員就需依照最新版的稿件內容，建議該文稿的刊登與否，而不必再一次要求修改後再審。編審可以就審查委員的審查結果，建議主編是否仍要繼續審查或做刊登與否的建議。若作者修改文稿超過期限，編輯部將會主動予以撤稿。

審查委員的審查過程中，將採取雙盲式的審查形式：作者將不知道審查委員姓名及單位；評審亦不知道作者姓名及單位。

編審在推薦審查委員時，應注意迴避原則：避免同單位人員審查、避免作者之博士論文指導教授或學生審查、避免作者之親人審查及避免以往評審記錄過嚴或過鬆者審查。編審自己也可以擔任審查委員的工作。

參考文獻

-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2010)。98 年 7 月 15 日至 12 月 31 日 GPA 統計表。引用於 2010 年 12 月 12 日，取自 <http://www.pcc.gov.tw/pccap2/TMPLfronted/ChtIndex.do?site=002>。
- 杜功仁 (2002)。台灣住宅整建需求之特性。《建築學報》，(39)，87-100。

註釋

ⁱ 建築學報網路投稿系統 <http://app.architw.org.tw>。